

证券代码：300738

证券简称：奥飞数据

公告编号：2023-057

债券代码：123131

债券简称：奥飞转债

##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数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28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应当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其中监事陈剑钊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剑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任期为三年，到期需进行换届选举。出席会议的监事对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 提名肖连菊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提名黄选娜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经本届监事

会提名的肖连菊女士、黄选娜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上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一届监事会前，现任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1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失去激励对象资格，1 名激励对象因身故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1.9104 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并且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成就，首次授予部分 120 名激励对象（不包含 8 名离职人员）对应考核当年（即 2022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96.1306 万股限制性股票和预留授予部分 27 名激励对象（不包含 4 名离职或身故人员）对应考核当年（即 2022 年度）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32.53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上述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60.5760 万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议案》**

经审核，鉴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

(含预留授予)价格及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监事会认为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此次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数量,授予价格由 5.78 元/股调整为 4.80 元/股,授予数量由 1,296.00 万股调整为 1,555.1987 万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开展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业务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 **三、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31日

####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 1、肖连菊女士

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西班牙加泰罗尼亚理工大学硕士。曾任慧聪网音响灯光行业执行主编，广东省网商协会秘书长助理兼信息部部长，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事务经理。现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兼总裁办主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兼任广州奥融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奥缔飞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西沃奥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廊坊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肇庆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惠州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奥恒世纪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监事，江门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奥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湛江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奥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韶关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奥飞智慧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奥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安徽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阳江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百色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湖北奥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太原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合肥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郴州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清远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安庆奥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

肖连菊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

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

## **2、黄选娜女士**

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汕头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专学历。曾任广东硅谷软件技术学院学术老师，广州合才（教育）投资集团项目专员，广州尚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商务助理、客服专员，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项目专员、客服工程师，广州奥佳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CDN 运营、客服主管。现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内审专员，上海永丽节能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黄选娜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